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131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政协广东省委员会 十二届一次会议第20180108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科技厅：

我厅对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十二届一次会议第20180108号提案的会办意见如下：

一、我厅赞成农工党广东省委“关于抓住人工智能发展机遇，推动新一轮产业增长”的提案。

二、我厅在人工智能方面的工作情况

（一）港珠澳大桥人工智能运营管理

2017年9月，国家科学技术部、交通运输部共同签署了《关于推动“科交协同”的合作协议》，明确指出联合推动以港珠澳大桥工程为代表的国家重大基础设施管理纳入“中国人工智能专项”技术应用示范的典型领域，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国家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管理应用。

根据与国家科学技术部、交通运输部的沟通情况，“中国新

一代人工智能科技重大专项”已通过国务院和党中央的立项审批，明确港珠澳大桥人工智能运营管理项目作为“中国新一代人工智能科技重大专项”下的典型应用示范工程。该项目从“工程维保、运营服务、管理系统”三个维度，紧紧抓住大桥运营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如保障结构服役性能、降低重大特事故率、防船撞、火灾、严重拥堵等，提供优质服务。通过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从“全息状态立体感知技术与装备、多维数据聚合与标准化技术跨海集群工程精准诊断与智能评估、跨海集群工程智能养护与快速修复、多规则交通系统协同运行与服务、跨境交通安全与应急协同管理”等方面着手研究，如研发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海陆空机器人立体检测设备，解决主体工程 236 座海中墩台、22.9 公里桥梁及 7 座桥塔约 160 万 m² 的内外表面结构检测，以及 5.6 公里深埋沉管隧道管节回淤、沉降变形等检测难题；通过研发智能维修机器人解决高风险环境下快速维修施工作业；通过结构智能诊断评估系统研发，解决结构服役性能精准评估问题；研发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交通应急联动管控，提升三地快速通行、应急响应等用户体验；通过“共建、共治、共享”港珠澳大桥运营管理智联平台，立足粤港澳大湾区甚至中国长大桥梁（集群工程），实现数据和服务共享，真正做到“桥互联”，从而能够服务于全国交通基础设施运营管理，实现重大交通基础设施人工智能运营管理的产业化。

（二）“互联网+交通”重点行动

2017 年 1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

促进移动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提出了“强化移动互联网驱动引领作用……加快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国家大数据战略……重点推动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交通……等便民服务”的战略决策。其中，“互联网+便捷交通”“互联网+高效物流”是“互联网+交通”的两大重点实施领域。

为落实国家、交通运输部以及省委省政府的有关工作部署，我省陆续编制出台了《广东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广东省智慧交通顶层设计》《广东省综合运输服务信息化顶层设计》等中长期战略，强化信息化引领作用，颁布实施《广东省交通运输“互联网+便捷交通”实施方案》，着力于进一步推进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装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全面促进互联网与交通运输生产、管理和服务等业务的深度融合，创新交通运输生产组织和服务交付模式，变革交通运输行业治理和宏观决策方式，创造开放包容的交通运输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培育更多更具有活力的交通运输服务新产品、新业态，全面提高我省交通运输服务品质。

联系人：冯晓婷，电话：020-83730014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